

证券代码：000026 200026 证券简称：飞亚达A 飞亚达B 债券代码：112152

债券简称：12亚达债 公告编号：2015-031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5-028》。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下午 14:40 时。
- 2、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8 月 30 日-2015 年 8 月 3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8 月 31 日 9:30 至 11:30，13:00 时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8 月 30 日 15:00 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5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二）。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飞亚达科技大厦 19 楼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截止 2015 年 8 月 25 日（B 股最后交易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

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届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列席对象：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选举非独立董事

1.1 选举刁伟程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2 选举徐东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3 选举汪名川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4 选举刘爱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5 选举钟思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6 选举曹振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独立董事

1.7 选举张宏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 选举章顺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9 选举王岩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隋涌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2 选举陈卓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3 选举唐博学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的主要内容已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网上披露，详见“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15-025）”及“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5-026）”。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议案 1 和议案 2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将实行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

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中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将分别进行。

三、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代理人及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来信请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南山区飞亚达科技大厦20楼），邮编：518057（信封请注明“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时间：

2015年8月28日，9:00—12:00；13:00—17:00

2015年8月31日，9:00—12:00

（三）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飞亚达科技大厦20楼）

联系电话：0755-86013669 0755-86145203

传真：0755-83348369

联系人：张勇 熊瑶佳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8月31日9:30至11:30，13:00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026，投票简称：亚达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如1.00代表议案1，

2.00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每一项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其中议案1为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则1.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1.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 案	申报价格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选举非独立董事（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份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6）		
1.1	选举刁伟程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1元
1.2	选举徐东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2元
1.3	选举汪名川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3元
1.4	选举刘爱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4元
1.5	选举钟思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5元
1.6	选举曹振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6元
选举独立董事（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份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3）		
1.7	选举张宏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元
1.8	选举章顺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元
1.9	选举王岩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元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份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3）	
2.1	选举隋涌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3.01元
2.2	选举陈卓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3.02元
2.3	选举唐博学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3.03元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具体如下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	委托数量
----------	------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股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对于以上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A、选举非独立董事可表决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把表决票投给1名或多名候选人，但投给6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可表决股份总数。

B、选举独立董事可表决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把表决票投给1名或多名候选人，但投给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可表决股份总数。

C、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可表决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把表决票投给1名或多名候选人，但投给3名监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可表决股份总数。

(4)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f.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f.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8月30日15:00至2015年8月3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通知。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如下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人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填写表决票数）

议案序号	议 案	同意股 数	反对股 数	弃权股 数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选举非独立董事（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份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6）				
1.1	选举刁伟程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2	选举徐东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3	选举汪名川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4	选举刘爱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5	选举钟思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6	选举曹振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独立董事（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份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3）				
1.7	选举张宏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	选举章顺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9	选举王岩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 份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3）			
2.1	选举隋涌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2	选举陈卓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3	选举唐博学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